



维亚生物科技控股集团

VIVA BIOTECH HOLDINGS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1873

2026 中期報告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3	補充資料
46	獨立審閱報告
48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49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5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53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55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5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90	釋義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毛晨先生(董事會主席)
吳鷹先生
任德林先生

非執行董事

吳宇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傅磊先生
李向榮女士
王海光先生

審核委員會

李向榮女士(主席)
王海光先生
傅磊先生

薪酬委員會

李向榮女士(主席)
王海光先生
傅磊先生

提名委員會

毛晨先生(主席)
傅磊先生
李向榮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費曉玉女士
周慶齡女士(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Chartered Governance Institute)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

授權代表

吳鷹先生
周慶齡女士(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Chartered Governance Institute)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法律顧問

美邁斯律師事務所(有關香港法律)
邁普達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行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公司總部

中國上海
浦東新區
周浦鎮
紫萍路735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19樓1901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股份代號

1873

公司網址

www.vivabiotech.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就中長期的產業發展趨勢而言，國際生物醫藥的原創性開發及生產始終保持穩健的增長態勢，是未來主要的發展方向。近年來，隨著AI技術在生物醫藥領域的應用愈加的深入與廣泛，AI製藥相關的佈局、投融資及市場關注度也在迅速提升。此外，隨著一些新靶點、新機理及新分子模式的快速發展，亦為醫藥研發及生產行業持續貢獻新興增長點。

自二零二六年上半年以來，全球投融資景氣度依舊保持了穩中向好的復甦態勢。在此基礎之上，AI對藥物研發全流程的賦能及驅動正在不斷打開集團內CRO業務的發展新空間。雖然，本報告期內，集團短暫性地受到了外匯匯率變動的不利影響，進而導致CRO收入略有下降；但剔除匯率因素之後，在固定匯率的同口徑比較之下，CRO業務的收入仍然保持著較為穩健的基本盤。此外，集團CDMO業務的兩個重磅商業化品種，其中一個多肽商業化項目已經成功獲批FDA上市，目前已進入了商業化備貨及生產階段；另一個小分子商業化項目，目前正處於PPQ生產階段，預計會在二零二七年實現商業化上市。這將共同為未來幾年朗華收入的持續增長奠定基礎。本集團以創新藥研發為基礎的CRO和CDMO業務，不斷加強AI對原創新藥物研發服務平台的賦能和驅動。公司立足創新，深入整合資源，持續為客戶提供從早期基於結構的藥物研發到商業化藥物生產的一站式綜合服務。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累計服務客戶數量增加至2,904家。集團收入為1,006.5百萬元，毛利為341.7百萬元，集團毛利率為34.0%。其中，集團總收入相較於去年同期同比增長近21.0%，這主要得益於朗華CDMO業務的重要貢獻，其中一個多肽項目已經進入了商業化生產階段，另一個小分子項目亦已經處於PPQ生產階段，兩個品種在未來幾年將相繼放量，共同推動集團收入的持續性增長。此外，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淨利潤為人民幣100.9百萬元，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淨利潤人民幣128.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均有所下降。這主要歸因於本報告期內投資收益的貢獻下降、外匯匯率變動的不利影響以及佈局新業務所帶來的研發費用的增加。但集團始終堅信並且有信心，未來隨著短期壓制因素的逐步消化，考慮到CRO業務持續恢復向好的態勢以及朗華CDMO兩個商業化品種相繼放量的潛力，疊加投資孵化公司退出的潛在可能性，最終集團的淨利潤仍將保持中長期樂觀的增長態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CRO收入增速有望逐步回暖，AI製藥引領藥物研發新範式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公司CRO業務收入由去年同期人民幣422.8百萬元下降至人民幣405.1百萬元，降幅約為4.2%；對應經調整毛利由去年同期人民幣194.6百萬元下降至人民幣173.7百萬元，降幅約為10.7%。但剔除外匯匯率變動的不利影響之後，恆定匯率之下的CRO業務收入同比下降約為1.2%，經調整毛利同比下降約為2.6%。縱觀全球生物醫藥投融資的恢復性增長、新興技術平台的持續發力以及AI對實驗室業務的賦能和驅動，立足於當前CRO已累積了相對充裕的在手訂單，疊加近期新簽訂單的逐月環比改善，公司CRO業務立足於AI等新技術平台持續擴張及核心技術平台壁壘不斷完善的基礎之上，二零二六年全年整體增速有望保持在當前水平之上。

公司累計CRO客戶數量增加至1,984家，包括全球前十大製藥公司(根據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總營收計)，前十大客戶收入佔比26.6%。CRO業務客戶分佈地區多元化，來自海外地區收入佔比約達87.1%，海外收入同比下降約為1.8%，主要受到匯率變動的不利影響；來自中國內地客戶收入佔比約為12.9%，中國內地收入同比下降約17.7%。中國內地收入有所下降的原因，主要和國內客戶特定單個項目的結束有關，剔除該因素之後，同比增長約3.4%。此外，目前CRO業務的新簽訂單增長態勢良好，二零二六上半年CRO新簽訂單同比增速近42.1%。未來隨著新簽訂單的持續轉化，將有望拉動CRO收入重新恢復正增長。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公司累計向客戶交付超過108,163例蛋白結構，其中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新增交付約9,278例蛋白結構。研究累計超過2,557個獨立藥物靶標，其中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增交付212個。本報告期內，獨立藥物靶標的交付數量遠高於以往，這主要受益於AI製藥技術的快速發展對濕實驗的拉動。此外，期間同步輻射光源使用情況達835小時，為公司與全球13家同步輻射光源中心保持長期合作，分佈在中國上海、美國、加拿大、日本、澳大利亞、英國、法國、德國、瑞士以及中國台灣十個國家及地區，可確保全年無間斷的收集數據。目前，公司在蛋白結構解析領域仍然保持全世界範圍內行業龍頭的地位。此外，本報告期內，新分子模式(多肽、抗體、XDC、PROTAC／分子膠等)累計佔CRO收入的17.7%左右，同比增長近10.7%。由此可見，新分子模式正逐漸成為驅動CRO收入增長的新動能。

在市場推廣和商業拓展方面，一方面，公司不斷加強對新平台的佈局並推動核心技術平台的壁壘提升，通過生物、化學的協同發展以獲取一體化整包服務的訂單；另一方面，公司不斷加強線上數字營銷和線下BD的充分融合，以進一步拓展和深化國際合作網絡，加強與海外大型MNC的深度合作。除此之外，公司亦重視AI對藥物研發的重要作用，立足於提升效率及成功率的基礎之上，通過乾濕實驗結合的方式，拉動新項目數量及規模的不斷增長。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CADD/AIDD已累計參與項目數達228個，採購CADD/AIDD的累計客戶數為92家，AI參與賦能的項目實現收入佔比近CRO總收入的14.0%左右，AI客戶相關濕實驗收入佔比近CRO總收入的15.0%左右。並且，已在某些細分領域達成整套AI發現解決方案的知名合作並與國內相關藥企達成戰略合作協議。此外，公司通過與某國際巨頭達成深度合作，共同推動以AI驅動「乾濕閉環」的藥物發現新模式並得到了成功且有效的驗證。這將為未來與MNC達成大型合作研發項目打下了堅實的基礎。報告期內，CADD/AIDD團隊亦升級推出MARS多模態綜合算法平台，核心的Pep2MARS算法平台，在多肽、環肽及複雜大環化合物領域為本集團確立了顯著的技術壁壘。通過全面升級V-Scepter、V-Orb、V-Mantle三大底層模塊，平台正以獲得同行認可的扎實算法成果持續賦能業務交付，大幅提升了藥物設計的綜合效能，進一步釋放了計算平台在實戰應用中的巨大潛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維亞經過多年積累和發展的人工智能技術正在賦能整個藥物發現平台，目前的AI能力已經覆蓋FIC藥物發現的全工作流程，並通過端到端的能力整合逐步改變藥物發現的邏輯範式，圍繞新靶點(New Target)、新機理(Novel MOA)及新分子形式(New Modality)開發出維亞獨具特色AI能力，推動公司的一站式原創新藥物研發服務平台從「AI輔助」向「AI驅動」發展。

CDMO商業化生產助力收入高增長，CMC業務已成功實現扭虧為盈

集團致力於打造全球創新藥從研發到生產一站式服務平台，通過實現對朗華製藥的全資收購，以完善生產端的佈局。報告期內，一方面，已成功落地CDMO兩個新商業化項目，這將為未來幾年的持續性增長打下堅實的基礎。另一方面，CMC業務通過對客戶結構調整與優化，不斷提升項目交付率及客戶滿意度，已成功實現了扭虧為盈。

朗華製藥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收入總計人民幣601.4百萬元，同比增長近47.0%，固定匯率下同比增長近52.2%；經調整毛利總計人民幣175.1百萬元，同比增長近12.9%，固定匯率之下同比增長近26.5%。其收入增長的主要原因如下，朗華製藥CDMO兩個新商業化項目，其中一個多肽項目已進入了商業化備貨階段，收入快速放量並貢獻增長；另外一個小分子項目亦已處於PPQ生產階段。此外，API(仿製藥及原料藥業務)及中間體及制劑(供應鏈業務)目前已築底企穩，下半年有望逐步回暖。朗華製藥CDMO業務除了在原有商業化項目在持續貢獻相關收入的基礎之上，這兩個重要的新商業化項目，其中多肽項目已成功實現了商業化上市；另一個小分子項目預計將在二零二七年實現商業化上市，二者將共同成為驅動未來CDMO業務持續增長的新動力。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朗華製藥累計服務客戶達920家，前十大客戶留存率100.0%。產能建設方面，目前可使用的總產能為860立方米，這將足以支持這兩年內新商業化品種實際落地生產的需求。此外，朗華正在新建400立方米的產能以服務於未來新分子商業化生產的放量增長需求。目前，新車間已經開始了部分生產設備設施的內部安裝工作。部分現有車間的技改工作也在同步進行，這將為商業化生產的產能需求提供充足保障。並且，朗華亦會通過前置產業鏈，進一步提升終端產品的毛利率水平。

PPO (Peptides, Proteins and Oligo Nucleotides) 業務亦是公司未來業務發展的重心之一。二零二五年報告期末，集團新設立了PPO事業部。截至目前，該部門也在快速發展之中。未來，PPO事業部會不斷加強多肽、偶聯藥物和小核酸的技術儲備。該部門已經完成了多肽CMC相關能力的建設和團隊組建，團隊中多位成員均來自於知名的多肽CDMO企業。本報告期內，已累計完成21個項目，另有19個項目正在進行中。同時，台州工廠已完成了GMP多肽固相合成生產線的設計工作，即將開始生產線的安裝工作。後期，隨著固相合成生產能力的建成，將有力推動多肽業務的持續發展。

此外，集團CMC業務通過持續優化與調整客戶結構，不斷提升項目交付率及客戶滿意度，從而成功實現了扭虧為盈。CMC從成立至今，已完成及正在推進的新藥項目數為320個，CMC研發人員數量達到107人。此外，集團導流的项目推進順利，集團投資孵化公司ArthroSi的AR882管線在雙方簽訂的新的工作說明(SOW)的基礎上，已順利拿下PPQ的相關服務訂單，繼續做好AR882項目的臨床三期及後續商業化生產的相關服務。未來，集團會進一步加強對高質量CMC項目的內部導流及外部BD工作，在充分挖潛內部項目資源及降本增效的基礎之上，以推動CMC業務收入和利潤的增長。本報告期內，從客戶訂單數方面來看，CMC外部BD的佔比近53.0%，維亞導流的佔比近47.0%；從客戶金額方面來看，CMC外部BD的佔比為25.0%，維亞導流的佔比為75.0%。由此可見，在CMC的持續發展過程當中，集團內部的導流能力及一體化的佈局已獲得了較為成功的驗證。

退出現金部分將用於新項目的孵化，合作的外部投資基金已進入正常運作中

報告期內，結合去年及今年上半年對多家孵化公司的成功退出，累計獲得現金人民幣近218.4百萬元。公司會使用其中部分退出款，充分利用現有AI+SBDD的乾濕實驗平台，進行新項目的孵化。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共累計投資孵化93家初創公司。投資孵化企業主要來自於美國，加拿大，歐洲以及中國，其中67.7%來自北美地區，25.8%來自中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報告期內，公司已孵化的公司當中已有4家完成或者接近完成新一輪融資，融資總額約250.0百萬元美金。此外，各孵化公司研發進展順利，累計在研管線總數近232條，其中188條管線處於臨床前階段，44條管線已經處於臨床階段。目前，孵化項目已有19家公司實現全部或部分退出。另外，還存在數個有潛在退出可能性的項目，未來有望逐步兌現。於本報告期末，維亞已成功投資孵化例如：ArthroSi，天境杭州，維眸生物，勤浩生物，Haya，Mediar，Basking，QurAlis，FuseBio和Proviva等一系列優質資產。未來，隨著孵化企業的順利發展、持續融資及退出，前期的投資將逐漸進入收穫期並為集團持續帶來現金回報及投資收益。

此外，公司於本報告期內，維亞宗晨生物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參與設立並投資的人民幣基金，目前已進入正常運作中。該基金旨在發掘重點關注生物醫藥業務的投資，以孵化、開發優質醫藥企業，進一步推動公司尋求潛在戰略合作夥伴並產生協同效應。

技術亮點及研發突破

SBDD (Structure-based Drug Discovery) 即基於結構的藥物發現技術，是現代藥物發現的主流技術，也是現代理性藥物設計策略的核心原理。這一技術的基礎是從分子水平了解藥物與靶標的相互作用，通過解析藥物分子與靶標蛋白的複合物結構，觀察兩者的作用關係，從而進行理性的藥物設計，隨之進行化合物合成與多種生物學測試與評價，最終找到臨床候選藥物分子。SBDD技術為藥物設計提供了理論指導，使得合成化合物的數量大幅減少，大大加速了創新藥研發的效率，其在藥物的研發過程中的應用已成功將多款藥物推動至上市。近年來，隨著人工智能(AI)技術的快速發展，維亞在SBDD技術的基礎上，又進一步引入了人工智能技術，圍繞新靶點(New Target)、新機理(Novel MOA)及新分子形式(New Modality)開發了獨具特色的AI賦能SBDD一站式原創新藥物研發服務平台。

其一，從新靶點研究的現狀來看，新靶標是原始創新最重要的來源。報告期內，維亞研究累計超過2,557個獨立藥物靶標，其中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新增交付212個。截至目前，公司已向客戶交付了一系列在PDB蛋白結構數據庫未有報道的靶標蛋白結構，闡明了這類蛋白行使功能的結構原理，為後續藥物分子設計奠定了堅實的基礎。例如：在癌症治療領域，業內在傳統的靶標蛋白，諸如激酶、原癌基因／抑癌基因、免疫檢查點等之外，仍在尋找新的靶標作為突破口。本公司在細胞分裂控制、mRNA穩定性相關的新腫瘤靶標蛋白方面，成功解析了諸多此前未被報道的蛋白結構以及蛋白和藥物待選分子的複合體結構，解釋了靶標蛋白和化合物相互作用的結構細節，為設計更有效的化合物提供了明確的指導，推動了一批新候選藥物分子的出現。此外，公司亦在分子膠蛋白複合體的結構解析領域，貢獻了較多新結構，進而為理性設計和改良分子膠藥物提供了有效線索。

其二，以新機理研究的建設現狀來看，公司CRO業務已成功建立了一站式新機理藥物發現與研究的平台，打造了蛋白生產制備與結構研究、冷凍電鏡技術、膜蛋白研究技術、藥物篩選技術、HDX-MS，分子動力學，Bioassay等相關技術平台。並且，立足於對苗頭化合物的創新機理的驗證測試，公司還可以依托強大的藥物化學團隊和計算團隊幫助客戶進一步優化苗頭化合物，直至達到候選臨床化合物里程碑。同時，公司的藥理及藥代平台亦能為客戶新機理化合物的開發提供系統的化合物成藥性評價服務，進一步系統的闡明創新機理化合物良好的成藥性。

就蛋白生產制備與結構研究及膜蛋白研究技術而言，公司已建立了成熟多樣的重組蛋白表達系統，包括原核表達系統、昆蟲桿狀病毒表達系統、哺乳動物細胞表達系統、酵母表達系統等，能夠滿足客戶定制生產表達各類重組蛋白的需求。針對特殊的GPCR、離子通道蛋白(Ion Channel Proteins)、轉運蛋白(Transport Proteins)等難以制備的膜蛋白，公司已建立了自有的膜蛋白表達專利技術和納米磷脂盤包裝技術，能夠實現大量困難膜蛋白靶標蛋白的成功制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就冷凍電鏡平台的發展現狀而言，至今已累積交付超過300個高分辨結構，積累了豐富的項目經驗與數據資源，持續快速發展。憑藉持續提升的技術能力，該平台已具備對蛋白降解複合物、抗原-抗體複合物及G蛋白偶聯受體(GPCR)等具挑戰性的新型藥物模態及新靶點樣品進行高通量、高分辨率結構解析的能力，為基於結構的藥物設計及先導化合物優化提供重要支持。此外，冷凍電鏡技術亦加強與人工智能(AI)技術之間的深度融合。一方面，AI技術的引入及應用有助於提升冷凍電鏡數據處理及結構解析的效率和成功率；另一方面，冷凍電鏡可為AI設計結果提供實驗驗證及結構層面的反饋，支持相關算法的持續優化。兩項技術相互協同，共同促進藥物研發效率及能力的提升。未來，隨著冷凍電鏡技術在早期藥物發現領域的應用日益廣泛，其正逐步成為結構生物學及藥物研發中的重要技術手段。維亞冷凍電鏡平台持續加強對人才隊伍的建設，為未來業務的發展提供人才儲備。並且，完成了對高性能計算平台的升級及算力擴充，進一步提昇平台的項目承載能力及運營效率。

就藥物篩選技術平台的發展現狀而言，公司已成功打造了親和力優先、AI賦能、高度差異化且極具競爭力的世界一流早期藥物篩選及驗證平台。一方面，V-DEL平台採用新穎的建庫策略和創新的DNA兼容反應，並利用維亞化學多年積累的非商購砌塊分子構建了涵蓋環肽、分子膠、共價片段化合物、片段化合物等高達萬億級DNA編碼化合物庫及包括細胞層面相應的篩選手段。針對市場對新一代口服環肽藥物的需求，DEL團隊、AI團隊與多肽團隊緊密合作，從源頭開始設計合成了系列的獨有短鏈氨基酸砌塊，開發了下一代成藥性好的口服環肽庫。此外，我們也已建成噬菌體展示環肽庫，並持續開發其它展示技術庫，大力加強環肽技術平台的全面性與領先性。另一方面，公司以外部尋購和內部合成相結合的方式，持續優化與擴充其結構多樣性高通量篩選、GPCR特選、共價片段、非共價片段等化合物庫。其自建的ASMS, SPR, 晶體浸泡, Intact質譜等篩選技術平台能夠充分利用這些特色化合物庫對各種蛋白或核酸等類型靶點進行化合物篩選，這些篩選技術獲得的苗頭化合物可以通過維亞的計算化學與人工智能平台進一步分析，通過建模挑選和優化甚至預報苗頭化合物，並在維亞的各種生物測試平台如Bioassay平台、ASMS平台、SPR平台、電鏡平台、HDX-MS平台及X-射線晶體學平台進行驗證。這些現代新藥篩選與驗證技術互相補充、相互驗證，發揮協同作用，共同為客戶提供最優化的新機理化合物發現整體解決方案，極大地提高了項目的創新性，效率與成功率。

此外，集團亦擴展了藥理藥效業務，並且優化了一系列的相關平台。例如：動物免疫、腫瘤藥效、自身免疫、減肥、長壽類的藥效評價，以及抗體藥代、毒理和安全性評價、免疫分析和體外機制等多項相關平台領域。本報告期內，團隊已積累了豐富的經驗促進國內外客戶新藥研發的項目的推進，涉及的分子模式主要包括：小分子、多肽、單抗、單域抗體、雙抗、ADC等。主要覆蓋範圍領域包括：細胞生物分析、免疫分析、腫瘤免疫、炎症反應、代謝、腫瘤和自身免疫疾病等。總體而言，集團的藥理藥效平台具有體內外大分子的ADME和PK檢測、體外藥效分析鑒定、腫瘤、自身免疫病和減肥藥效評價，以及臨床前安全性評價的一站式服務能力，已經為國內外客戶提供了優質服務並獲得了較高的認可度。

其三，從新分子模式相關技術平台的發展現狀來看，公司經過多年的項目積累，進一步完整XDC大平台、抗體／大分子平台、多肽平台，並積極佈局新型小分子研發平台如：PROTAC, RIPTAC、分子膠等。在XDC領域，公司進一步全面拓展XDC平台能力。在原有分子設計、合成及早期評價能力的基礎上，實現XDC技術與CADD/AIDD及DEL技術的深度融合，支持ADC、AOC、APC、PDC、RDC，DAC等多種偶聯藥物模式。同時，公司積極拓展多種新型酶促偶聯技術，進一步提升偶聯反應的位點選擇性、均一性、穩定性及平台適配能力。通過持續建立和完善XDC代謝研究及藥效研究能力，公司已形成涵蓋設計、合成、偶聯、純化、表徵、代謝及藥效評價的全流程服務體系，成功打造「AI驅動、多模態、跨分子類型」的下一代偶聯藥物一體化創新研發平台。在新型小分子研發領域，公司在原有PROTAC、分子膠平台的基礎上，根據市場進展情況，進一步拓展非降解型分子膠、RIPTAC等新型小分子平台建設，從三元複合物結構測定、模擬與化合物設計、活性與代謝預測到實驗室化合物活性測定、DMPK研究與藥效研究，形成了完整的乾濕一體的臨床前藥物研發平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就抗體大分子平台的發展情況而言，公司持續推進抗體大分子平台與CADD/AIDD技術的深度融合，不斷完善抗體及其他大分子藥物的研發能力。平台已成功支撐多個高難度抗體親和力優化及專利突破項目，並進一步完善單B細胞篩選技術，持續升級雙特異性抗體設計平台、高通量抗體快速表達體系，以及mRNA免疫、基因槍免疫等創新免疫技術模組，形成覆蓋抗體發現、工程化改造、功能驗證、藥代及藥效研究的完整技術閉環。

在抗體優化方面，公司進一步積累了多種類型的實際項目案例，包括pH依賴性親和力優化、熱穩定性及T_m值優化、可成藥性優化，以及針對聚集、溶解性、黏度、非特異性結合等問題的綜合改造，進一步完善了計算設計、體外實驗與數據反饋相結合的乾濕實驗協同平台。結合藥代與藥效部門的協同效應，公司已具備在內部完成從抗體發現、優化及候選分子篩選，到藥代、藥效研究的PCC全流程服務能力，顯著提升複雜靶點及高難度分子開發的成功率與研發效率。

另外，從多肽技術平台的建設情況來看，目前本公司已初步建成AI驅動的多肽研發技術平台，在多肽發現端，我們開發了基於AI的全新多肽生成方法以及將DEL/噬菌體展示篩選數據與AI分析能力結合的多肽篩選策略，通過多角度的多肽研發技術，綜合提高客戶多肽研發的成功率。計算平台在篩選基礎上做基於結構的理性設計，包含引入非天然氨基酸、各類環肽成環設計等方法，同時公司也能夠提供各種多肽的合成、生物檢測及PK研究等一站式多肽研發及部分生產服務。在多肽合成方面，尤其是多肽合成中難度大、技術新的單環肽、雙環肽、訂書肽、APC、PDC、RDC等複雜肽、生物素標記肽和螢光標記肽方面都有深入的研究和技術經驗積累，為客戶多肽項目研發成功提供強大的技術支持。平台配備微波輔助的全自動多肽合成儀系統以及高通道全自動多肽合成儀系統，提供常規多肽的快速合成服務。在偶聯肽方面，維亞多肽平台與抗體部門合作，將多肽平台拓展到多肽抗體偶聯APC的領域，並已提供了相應的產品。此外，DEL多肽庫進一步增加了單環庫的分子數量，環的大小從原來的4-12aa擴展到4-17aa，數量擴展到5萬億，同時還新建了雙環多肽庫，進一步拓展的多肽分子結構類型和覆蓋的化學空間。

最後，就CADD/AIDD平台的整體戰略佈局及突破性進展而言，報告期內，CADD/AIDD平台持續深耕底層科學算法，為應對多模態藥物發現中日益複雜的計算挑戰，公司升級並推出了以AI為基礎的多種類型藥物解決方案MARS。這一AI綜合技術平台高度集成了內部核心算法與模型，旨在為不同藥物形態的設計與優化提供堅實的計算底座，進一步提升藥物研發全鏈條的效率與成功率。

截至本報告期末，AI技術平台已按分子模態形成多個算法平台。其中，聚焦小分子的Mol2MARS算法平台，引入了高效相對結合自由能計算自適應 λ 方案；聚焦抗體與蛋白質的Ab2MARS算法平台，則進一步完善了生成式從頭蛋白質結合物設計算法，持續豐富生物大分子計算版圖。作為階段性最重大的技術里程碑與核心突破，聚焦於多肽及高難度大環化合物的Pep2MARS算法平台，目前已構築了本集團技術平台的核心競爭優勢。針對傳統環肽藥物研發中構象採樣複雜、成藥性評估極難的行業痛點，公司深度融合前沿機器學習與物理化學底層模型，在核心算法上取得了行業領先的實質性突破。團隊不僅成功建成了含非天然氨基酸(NCAA)環肽的分子動力學自動化力場參數化流程，更依托內部構建的高質量理化性質數據庫(涵蓋模擬胃液SGF及模擬腸液SIF穩定性等關鍵指標)，首創了基於溶劑依賴性構象系綜的環肽滲透性預測模型。該端到端計算平台全面打通了多肽自動化3D建模、NCAA精準替換、複雜環化策略開發以及萬億級虛擬庫的高通量篩選。在實際項目交付中，Pep2MARS算法平台顯著壓縮了傳統研發週期並有效降低了研發成本，已成功助力產出多個具有高親和力和高成藥性的大環候選分子，打破了複雜環肽藥物設計的技術瓶頸，樹立了該領域的行業新標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在核心底層支持方面，配套的專家模型的核心模塊已完成針對MARS算法體系的全面適配與深度融合，充分體現了本集團在基於結構藥物設計方面的技術優勢：基於規則的V-Sceptor模塊持續迭代更新多肽及環肽ADMET預測模型；基於物理原理的V-Orb模塊深度整合量子化學(QM)與分子動力學(MD)計算鏈路，特別針對大環多肽極其複雜的柔性構象採樣進行了底層算法優化，並大幅拓展了MM/GBSA及自由能微擾等高階計算的高通量部署能力；基於數據驅動的V-Mantle模塊則持續落地正對抗體微調的蛋白質大模型技術和全原子生成模型，全面支持各類藥物分子的計算設計。

與此同時，CADD/AIDD平台持續以內部自研方法迭代夯實科學基礎，多項核心研發成果已逐步嵌入自動化工作流並獲得國際同行評議的高度認可。團隊亦在高效相對結合自由能計算、環肽分子動力學自動化力場參數化、基於構象系綜的環肽滲透性預測模型，以及生成式從頭蛋白質結合物設計等方向產出多項高質量學術文章。這些經過同行評審認可的產出不僅為MARS算法平台，尤其是Pep2MARS平台提供了前沿的方法學支撐，更切實增強了本集團在AI算法底層技術領域的深厚技術壁壘。

綜上，公司依托現有技術平台積累與算力支撐，以持續的科學方法迭代為核心驅動力，以具備突出多肽及環肽核心優勢的AI多模態算法平台為底層底座，持續豐富涵蓋新靶點、新機理、新分子形式的一站式藥物研發服務手段。通過各項計算技術的協同聯動與能力互通，本集團將進一步提升原創新藥研發的綜合服務效能，為持續穩健拓展業務訂單及推動CRO收入增長提供堅實的技術保障。

人員及設施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員工總人數為2,213人，CRO研發人員數量達到1,155人，朗華製藥總人數為793人。我們根據市場條件及僱員個人表現，資質及經驗決定僱員薪酬。根據本集團及個別僱員的表現，我們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方案以挽留僱員，包括薪金，酌情獎金、員工福利、僱員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報告期內，本集團與僱員的關係一直保持穩定，我們並未遭遇任何對我們的業務活動有重大影響的罷工或其他勞資糾紛。我們為僱員提供培訓項目，包括入職培訓及持續在職培訓，以加速僱員學習進程並提高他們的知識及技術水平。公司已經建設了完善的辦公和實驗場地，產能擴張以滿足公司高速發展的業務需求和人員擴張計劃，包括：

- 上海周浦總面積約40,000平方米的集團新總部已全面投入使用。
- 上海法拉第路投資孵化中心實際可使用面積約7,576平方米，其中包含實驗室面積5,552平方米。
- 成都園區的建築面積約為64,564平方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已有15,000平方米物業部分正式投入使用，其中包含實驗室面積10,800平方米。
- 蘇州園區總建築面積約為7,545平方米，其中實驗室面積近5,305平方米。
- 嘉興園區建築面積約為6,362平方米，其中實驗室面積近5,335平方米。
- 上海超算中心目前能夠支持計算化學(CADD)計算，人工智能(AIDD)相關計算以及晶體組和冷凍電鏡組的運算等。
- 朗華製藥浙江台州工廠的建築面積約為40,936平方米，台州研發中心面積約為2,500平方米。寧波研發中心及辦公室面積約為2,513平方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戰略及展望

公司憑借在基於結構的藥物研發(SBDD)領域的獨特優勢，不斷加強AI對原創新藥物研發服務平台的賦能和驅動，充分提升生物和化學業務之間的導流效應，持續加強一站式的原創新藥物研發平台和生產服務平台的建設，深化CRO與CDMO業務間的協同性，提升前端項目業務能力建設，促使漏斗效應進一步顯現，加速為後端業務導流，積極構建面向全球生物醫藥創新者的開放式合作平台和共贏生態圈。

經營業績討論

收益

報告期內，本集團收益約為人民幣1,006.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831.9百萬元增加約21.0%。收入增長主要受兩項CDMO商業化項目所帶動：(1)一項多肽項目已進入商業化生產階段，對收入增長作出重大貢獻；及(2)一項小分子項目已處於PPQ階段。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及去年同期按相應貨品及服務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貨品或服務類別		
藥物發現服務		
—全職當量(「FTE」)	307,214	326,902
—按項目收費(「FFS」)	97,294	95,611
—服務換股權(「SFE」)	623	313
CDMO及商業化服務		
—銷售產品	560,610	398,286
—FFS	40,778	10,762
	1,006,519	831,87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儘管本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其擁有遍佈全球的客戶群，而大多數客戶位於美國及歐洲。有關本集團來自客戶收入之分析(按客戶經營所在國家／地區分析)詳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歐洲	399,022	202,797
美國	375,094	429,749
中國內地	153,374	114,902
中國內地以外其他亞洲國家及地區	38,957	38,728
非洲	2,862	7,171
其他	37,210	38,527
	1,006,519	831,874

報告期內，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於總部位於歐洲的客戶所貢獻的收入增加。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直接勞工成本、物料成本及間接費用。直接勞工成本主要包括薪金、花紅、福利、社保費用及研發人才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不包括分配至研發費用的成本)，以及於合約成本資本化者。報告期內，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664.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92.4百萬元增加約35.0%，有關增幅與整體收入趨勢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約為人民幣341.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339.4百萬元增加約0.7%。報告期內毛利率約為34.0%，而去年同期則約為40.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利息收入、政府補助及補貼以及匯兌收益淨額。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8.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4.9百萬元減少約27.8%。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匯兌虧損淨額，而去年同期則錄得匯兌收益淨額約人民幣6.2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費用

銷售及分銷費用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客戶關係攤銷、差旅費及其他。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及分銷費用約為人民幣49.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57.7百萬元減少約13.5%。有關減少主要歸因於員工成本下降。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主要包括行政人員成本、審計及諮詢費用、辦公室行政開支、折舊及攤銷、差旅及運輸開支以及其他。報告期內，本集團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22.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26.0百萬元減少約3.2%。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折舊及攤銷費用下降所致。

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主要包括勞工成本、材料成本、折舊及其他。報告期內，本集團研發費用約為人民幣57.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0.3百萬元增加約41.5%。有關增加主要由於人工智能及新技術平台持續擴展所致。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主要包括本集團於孵化投資企業權益的公平值變動收益。

本集團的EFS模式讓我們得以分享客戶知識產權價值的變動，主要以本集團孵化投資企業權益的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虧損反映出來。上述公平值收益／虧損於本集團財務報表內以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入賬。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任何單一孵化投資企業的權益均不超過本集團總資產的5%。

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指定為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本集團於孵化投資企業權益的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約人民幣31.6百萬元，主要反映本集團於若干孵化投資企業權益的公平值增加，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收益約人民幣52.6百萬元。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按預期信貸模式計算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反映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4百萬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減值虧損撥回約人民幣0.4百萬元。

其他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其他開支約人民幣35.9百萬元，而去年同期則約為人民幣2.6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歸因於匯兌虧損及存貨減值虧損。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利息開支及租賃負債利息。報告期內，本集團財務成本約為人民幣15.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8.5百萬元減少約17.9%。有關減少主要由於償還銀行貸款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8.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3.1百萬元減少約62.2%。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各營運實體間利潤構成有所變動。本集團較高比例的利潤由適用較低所得稅稅率的實體所產生，導致實際稅率下降，並相應減少期內所得稅開支總額。

淨利潤

由於以上所述，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100.9百萬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利潤約人民幣148.6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淨利潤約為人民幣128.3百萬元，而去年同期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淨利潤約為人民幣183.5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淨利潤及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淨利潤減少，主要由於新平台研發相關的研發費用增加，投資收益貢獻下降以及美元貶值所產生的匯兌虧損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約為人民幣1,004.5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88.8百萬元減少約7.7%。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資產合共約為人民幣1,816.8百萬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1,004.5百萬元。本集團流動負債合共約為人民幣1,182.4百萬元，包括銀行借款約人民幣594.7百萬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約為42.4%，而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44.4%。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抵押銀行借款約人民幣463.8百萬元及無抵押銀行借款約人民幣404.5百萬元。有抵押銀行借款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07.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43.5百萬元。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92.5百萬元、人民幣183.1百萬元及人民幣31.6百萬元的樓宇、使用權資產及若干定期存款已予質押，作為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信用證及應付票據之擔保。

資本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14.9百萬元，主要用於建設設施及購買設備，而去年同期則約為人民幣38.7百萬元。本集團以經營及融資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撥付資本開支。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收購及出售、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本中期報告及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刊發的其他公告及通函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亦無進行任何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的其他重大投資。

貨幣風險

本集團若干實體進行外幣買賣，令我們面臨外匯風險。此外，本集團若干實體亦擁有以其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我們於報告期及去年同期分別錄得外匯虧損淨額約人民幣24.1百萬元及外匯收益淨額約人民幣6.2百萬元。我們面臨美元外幣風險，原因乃我們的部分收入來自以美元計值的銷售。於報告期，我們購買多種銀行外匯理財產品以對沖我們的貨幣風險。管理層將繼續評估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採取恰當措施降低本集團的風險。

補充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派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36,329,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47.5百萬港元(包括開支)。購回的股份已註銷。購回股份是由於董事會認為股份的交易價格未能反映其內在價值，因此為本公司提供良機購回股份，從而提高股份的價值及提升本公司股東的回報。

購回股份的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 數目	每股支付 最高價格 (港元)	每股支付 最低價格 (港元)	總代價 ⁽¹⁾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五月	19,939,000	1.59	1.23	28,642
二零二六年六月	16,390,000	1.28	1.04	18,856
總計	36,329,000			47,497

(1) 總代價包括開支。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所列庫存股份包括就本集團股份激勵計劃所設立之信託的受託人收購之股份，並非上市規則「庫存股份」所界定之庫存股份。

期後事項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概無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後發生之重大期後事項須予以披露。

僱員薪酬及關係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2,213名僱員，報告期內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304.0百萬元。我們根據市況及僱員個人表現、資質及經驗釐定僱員薪酬。根據本集團及個別僱員的表現，我們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方案以挽留僱員，包括薪金、酌情獎金、員工福利、僱員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報告期內，本集團與僱員的關係一直保持穩定。我們並未遭遇任何對我們的業務活動有重大影響的罷工或其他勞資糾紛。我們為僱員提供培訓項目，包括入職培訓及持續在職培訓，以加速僱員學習進程並提高彼等的知識及技術水平。

股份獎勵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八年採納若干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以向本集團合資格僱員提供獎勵。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概無行使購股權。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合共2,217,093份尚未行使購股權可供行使。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及於行使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後獲發行的股份由設立以管理本集團僱員獎勵計劃的相關信託的受託人持有。

本集團亦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四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報告期內，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進一步採納一項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本公司已委任Tricor Trust (Hong Kong) Limited為受託人，以協助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管理及歸屬獎勵。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僱員獲授6,224,000份獎勵，1,904,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獲本集團僱員行使。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維亞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進一步採納第一期股權激勵計劃及第二期股權激勵計劃(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通函)。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該兩期股權激勵計劃分別授出7,320,000份第一期股票期權及7,320,000份第二期股票期權。

補充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確認，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於增強本公司的管理及保障股東的整體利益而言意義重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以作為其本身守則規管其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根據本公司的現時組織架構，毛晨先生（「**毛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鑑於彼擁有豐富行業經驗，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可為本公司提供強大貫徹的領導，並在規劃及執行業務決定及策略方面更有效率及更具效益，且有益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儘管毛先生兼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責劃分明確。總體而言，主席負責監督董事會的職能及表現，而首席執行官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兩項職務由毛先生分別履行。我們亦認為，鑑於董事會已有適當權力分配，且獨立非執行董事能有效發揮職能，故現時架構並不會削弱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的權力及權限制衡。然而，本公司的長遠目標為於物色到合適人選時，分別由不同人士擔任上述兩個職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常規，以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作為本公司的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擁有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之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未獲悉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於報告期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之情況。

審閱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李向榮女士、王海光先生及傅磊先生組成)已與管理層討論並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此外，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審閱應聘服務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對本集團於報告期的中期財務資料進行獨立審閱。根據彼等的審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確認，彼等概不知悉任何事項致使彼等認為報告期內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未於所有重大方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董事會及董事資料變動

自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年報日期起，董事會及董事資料概無發生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的變動。

上市規則項下之持續披露責任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須履行的披露責任。

補充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
毛晨先生 ⁽²⁾	實益擁有人	220,083,543 (L)	10.46%
	信託受益人(一項酌情權益除外)	46,674,984 (L)	2.22%
	受控法團權益	90,925,000 (L)	4.32%
	其他	100,000,000 (L)	4.75%
吳鷹先生 ⁽³⁾	實益擁有人	17,857,473 (L)	0.85%
	配偶權益	4,164,654 (L)	0.20%
任德林先生	實益擁有人	15,460,248 (L)	0.73%

附註：

- (1) 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 (2) 毛晨先生為Min Zhou 2018 Family Trust的投資經理及MZFT, LLC的管理人，行使MZFT, LLC直接持有股份的投票權。毛晨先生亦為Min Zhou 2018 Family Trust及The Chen Mao Charitable Remainder Trust的受益人。根據一項代理協議，毛晨先生有權行使Zhou Min女士所持若干股份附帶之投票權，直至Zhou Min女士不再為該等股份的持有人為止。
 - (3) 吳鷹先生為趙慧新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鷹先生被視作於趙慧新女士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 該百分比由擁有權益的普通股／相關股份數目除以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得出。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於該類別概約持股百分比
毛晨先生	Anji Pharmaceuticals Inc. ⁽²⁾	受控法團權益	普通股	12,398,500	24.80%
	Clues Therapeutics Inc. ⁽²⁾⁽³⁾	受控法團權益	普通股	20,257,515	17.73%
吳鷹先生 ⁽⁴⁾	維亞生物科技(上海)	配偶權益	普通股	814,589	0.18%
任德林先生 ⁽⁵⁾	維亞生物科技(上海)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3,281,971	0.74%

補充資料

附註：

- (1) 以上所載股權均為於股份的好倉。
- (2) 毛晨先生持有Chencheney Ltd.的100.0%股本權益。因此，毛晨先生被視為持有Chencheney Ltd.所直接持有Anji Pharmaceuticals及Clues Therapeutics股份的權益。
- (3)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毛晨先生(透過Chencheney Ltd)與Clues Therapeutics Inc.訂立可換股票據購買協議，以認購本金額為447,039.092美元的8%可換股承兌票據。可換股票據可轉換為股份的轉換價可根據可換股票據的機制進行調整，並反映可換股票據購買協議時的計算結果。
- (4) 吳鷹先生為趙慧新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鷹先生被視為於趙慧新女士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任德林先生為維亞生物科技(上海)股權激勵計劃的承授人。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深知，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例所指的登記冊中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證券的權益

據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深知，根據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權益登記冊，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以下法團／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擁有5%或以上權益。倘股東於本公司的持股量變更，除非若干條件已達成，否則股東毋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故股東於本公司之最新持股量可能與呈交予聯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補充資料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¹⁾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
毛隼女士 ⁽²⁾	受控法團權益	131,057,654 (L)	6.23%
吳炯先生 ⁽³⁾	受控法團權益	200,944,544 (L)	9.55%
Fenghe Harvest Ltd ⁽³⁾	實益擁有人	154,821,323 (L)	7.36%
JPMorgan Chase & Co. ⁽⁴⁾	受控法團權益	88,029,291 (L)	4.18%
		88,029,500 (S)	4.18%
	對股份擁有保證權益的人士	6,507,000 (L)	0.31%
	核准借出代理人	4,665,948 (L)	0.22%
Temasek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⁵⁾	受控法團權益	150,000,000 (L)	7.13%

附註：

1. 字母「L」及「S」分別表示該名人士於股份的好倉及淡倉。
 2. 毛隼女士透過其所控制的法團持有131,057,654股股份。
 3. 吳炯先生持有Fenghe Harvest Ltd及Wu and Sons Limited的100.00%股本權益。因此，吳炯先生被視為持有Fenghe Harvest Ltd及Wu and Sons Limited所直接持有股份的權益。
 4. 該等權益中，29,500股股份(S)為以現金結算的非上市衍生工具的權益。
 5. Huangshan Investments Pte. Ltd. 及 True Light Investments H Pte. Ltd. (均為Temasek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控制的法團)已認購本公司的可轉換債券，該等可轉換債券或可轉換為合共150,000,000股股份。
- + 該百分比由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數目得出。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上的記錄，概無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補充資料

股份獎勵計劃

1. 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

(a) 目的及主要條款

二零零九年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在於使本集團可向合資格人士(由董事會或董事會指定管理計劃的任何委員會(「**管理人**」)釐定,包括僱員、董事及本公司顧問或其他相關實體)授出購股權或獎勵,以吸引及挽留最優秀人才。二零零九年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大致相同,惟根據各計劃可予發行的最大股份數目有所不同。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如下:

- (i) 受限於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所載的任何變動,倘進行任何股份分拆、反股份分拆、股息、股份合併或重新分類、增加或減少已發行股份,而本公司未有收取代價及毋須進行若干公司交易,則根據二零零九年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或股份獎勵所涉及的最大股份數目分別為270,937,302股股份、57,892,351股股份及2,194,555股股份,合共佔緊接於招股章程詳述的本公司全球發售(「**全球發售**」)完成前但於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2.07%;
- (ii) 於上市後將不會根據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購股權或股份獎勵;
- (iii) 承授人並無就根據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支付任何代價;

- (iv) 受限於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及於授出當時所訂立的購股權獎勵通知及購股權獎勵協議(「購股權獎勵協議」)所載之條款，(i)為符合一九八六年國內稅收法規(「稅收法」)(經修訂)第422條所界定的獎勵購股權(「合資格獎勵購股權」)，購股權不得以根據遺囑或遺產繼承分配法例以外的任何其他方式銷售、質押、指派、作擔保、轉讓或出售，且僅可於承授人在世期間由承授人行使；(ii)倘購股權不擬符合合資格獎勵購股權的定義(「不合資格獎勵購股權」)，其可(a)根據遺囑及遺產繼承分配法例；及(b)於承授人在世期間，以管理人授權的數額及方式轉讓。儘管有前述規定，承授人仍可指定一名或多名人士於其身故時成為承授人股份獎勵的受益人；
- (v) 受限於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及購股權獎勵協議所載之條款，倘出現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所定義的控制權轉換或若干公司交易，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將自動成為已悉數歸屬及可予行使，並解除任何回購或沒收權(以公平市值可予行使的回購權除外)，以所有已授出但未行使的股份獎勵或未恢復或取代(倘適用)者為限；
- (vi) 受限於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及購股權獎勵協議所載之條款，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i)就合資格獎勵購股權而言，(a)倘授予於相關合資格獎勵購股權授出時擁有佔本公司或其母公司或附屬公司所有類別股份投票權超過10%的股份的僱員，則每股行使價不得低於授出日期每股公平市值的110%；(b)倘授予前段所述僱員以外的任何其他僱員，則每股行使價不得低於授出日期每股公平市值的100%；(ii)就不合資格獎勵購股權而言，除非管理人另行釐定，每股行使價不得低於授出日期每股公平市值的85%；(iii)如屬其他獎勵，價格由管理人決定；

補充資料

- (vii) 各獲授予購股權或獎勵的承授人，均按照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獎勵協議的條款(包括當中可能會施加的任何限制及歸屬要求)，就彼等獲授予的股份獲賦予權利，然而，合資格獎勵購股權的有效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 (viii) 承授人於本公司的長期服務終止後行使購股權須受限於購股權獎勵協議的規定；
- (ix) 董事會可隨時修訂、暫停或終止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惟未經本公司股東批准(如適用法律規定須取得有關批准)不得作出任何修訂。任何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的暫停或終止概不對已授予承授人的獎勵的任何權利造成任何不利影響。

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不涉及授出購股權以認購任何新股。其不會對發行在外的股份總數造成任何影響，且不會對股份產生攤薄影響。有關授出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載列如下：

參與者姓名及類別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歸屬期
		截至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報告期內 行使	報告期內 註銷	報告期內 失效		
除董事及其聯繫人 以外的僱員	二零一八年 一月二日	2,217,093	-	-	-	2,217,093	附註1
總計		2,217,093	-	-	-	2,217,093	

附註：

- (1) 40%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後第二週年歸屬，20%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後第三週年歸屬，20%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後第四週年歸屬，其餘20%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後第五週年歸屬。

2.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乃根據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四日的股東決議案採納。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給予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機會取得本公司的專屬權益，並鼓勵合資格參與者努力提升本公司及股份的價值，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的利益。

董事會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上市規則，酌情向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或將會作出貢獻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以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辦商、客戶、供應商、代理、商業夥伴、合營企業夥伴、服務供應商(統稱「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開始有效及具效力，為期十年(即至二零二九年五月八日)(「計劃期限」)，此後將不再提呈或授出購股權，惟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仍然具有十足效力及效用，並在所有其他方面在必要範圍內有效，以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先前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可能要求行使的其他權利。合資格參與者於接納每份購股權時須支付名義金額1港元。

每次向本公司任何董事、首席執行官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均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屬授出購股權建議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倘向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任何的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會導致截至及包括授出該日為止十二個月期間已授予及將授予該名人士的全部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數目：

- i. 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或聯交所不時規定的其他百分比；及
- ii. 根據股份於各授出日期聯交所的每日報價表所列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或聯交所不時規定的更高金額)。

補充資料

上述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以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須不遲於就批准授出發出股東大會通告當日向其股東發出一份通函。相關合資格參與者、其聯繫人及本公司全部核心關連人士均須於該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倘彼可能在該股東大會上投票反對相關決議案則除外，惟其意向須已在就此將予發出的通函內列明。本公司將予發出的通函將包含(i)將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認購價)(須於股東大會之前訂定)，就計算行使價的目的，建議上述進一步授出的董事會會議日期將被當作授出日期；及(ii)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屬相關合資格參與者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向獨立股東作出的建議，表示彼等建議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授出購股權的決議案；及(iii)相關上市規則項下要求的其他資料。

承授人於行使購股權時可認購股份的每股股份價格(「認購價」)須為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並已知會承授人的價格，且應不低於下文各項的最高者：

- i. 董事會議決提出購股權要約當日(「授出日期」)時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的收市價；
-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的收市價的平均值(惟在股份首次開始在聯交所買賣後少於五個營業日期間內建議授出任何購股權的情況下，股份在全球發售的最終發行價應用作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之前期間內任何營業日的收市價)；及
- iii. 授出日期時股份的面值。

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獲全數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合共不得超過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150,000,000股股份。就計算計劃上限而言，根據有關計劃條款已告失效的購股權不應計算在內。

在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條款的規限下，本公司可在任何時間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的事先批准及／或上市規則不時指定的其他規定，更新計劃上限。然而，經更新的新計劃上限不得超過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作上述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就計算經更新上限而言，先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無論是根據其適用條款尚未行使、已註銷、失效或已行使的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就將尋求彼等批准的大會而言，按照上市規則規定編製的通函將送交股東。

儘管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有任何相反規定，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整體限額，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數目的30%。倘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超過上述30%限額，則不得授出購股權。

倘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接納購股權，將導致其於截至提呈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其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除非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董事會不得向該承授人授出購股權。

倘向合資格參與者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倘獲悉數行使），將導致於該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已授予或將授予該名合資格參與者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而有關承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如該合資格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該通函須披露該承授人的身份、將授予或先前已授予該承授人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以及上市規則規定的全部其他資料。將授予該參與者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認購價），必須在獲股東批准前釐定。就計算認購價而言，建議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的董事會會議日期應視為授出日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時須遵守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

補充資料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及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參與人姓名及類別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行使及 歸屬期
		截至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報告期內 授出	報告期內 行使	報告期內 註銷	報告期內 失效		
董事								
毛晨先生	二零二一年 七月七日	640,000	-	-	-	-	640,000	附註1
吳鷹先生	二零二一年 七月七日	640,000	-	-	-	-	640,000	附註1
任德林先生	二零二一年 七月七日	640,000	-	-	-	-	640,000	附註1
小計		1,920,000	-	-	-	-	1,920,000	
高級管理層及 本公司其他僱員								
一本公司其他僱員	二零二一年 七月七日	3,380,000	-	-	-	-	3,380,000	附註1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二日	8,500,000	-	-	-	100,000	8,400,000	附註2
小計		11,880,000	-	-	-	100,000	11,780,000	
總計		13,800,000	-	-	-	100,000	13,700,000	

附註：

- (1) 視乎歸屬條件(包括本集團及承授人的業績目標)，(i)授予各承授人購股權的40%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歸屬；(ii)額外30%購股權將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七日歸屬及(iii)剩餘30%購股權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七日歸屬。

本集團有關前款三批購股權的業績目標為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錄得的本集團於二零二二、二零二三及二零二四財年的收入應分別較本集團二零二零財年的收入上漲至少60%、90%及120%。已歸屬的購股權可予即時行使，行使期直至二零二六年七月六日。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份9.70港元。

- (2) 視乎歸屬條件(包括本集團及承授人的業績目標)，(i)授予各承授人購股權的40%將於二零二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歸屬；(ii)授予各承授人購股權的30%將於二零二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歸屬；及(iii)剩餘30%購股權將於二零三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歸屬。

本集團有關前款三批購股權的業績目標為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錄得的本集團於二零二七、二零二八及二零二九財年的收入應分別較本集團二零二五財年的收入上漲至少35%、55%及75%。授出亦須受限於根據僱員年度綜合評估結果而釐定的分級個人業績目標。已歸屬的購股權可予即時行使，行使期直至二零三一年三月三十日。購股權的行使價為2.05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進一步授出的購股權總數分別為124,245,000份及124,345,000份。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或可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為13,7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約0.65%。

報告期內，於本公司所有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獲行使後或可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報告期本公司的加權平均股數為0.8%。

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條款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D.股份獎勵計劃」一節，有關歷次授予購股權的進一步詳情載於各授予公告內。

補充資料

3.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通過董事會決議案，採納一項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或「該計劃」）。除另行定義外，本節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的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a)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目的

該計劃旨在認可及激勵參與者所作貢獻，並就此授出獎勵以挽留彼等，以及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的員工。

(b) 該計劃的合資格人士

根據該計劃，委員會或不時全權甄選任何參與者參與該計劃，並於考慮若干其認為恰當的因素（包括該名參與者為本公司業績所作貢獻）後，在年期內向該名參與者作出授予。向參與者作出的任何授予亦須遵守上市規則相關條文的規定。

(c) 授出獎勵

委員會或於年期內任何時間向任何獲選參與者全權作出授予。授予可以授予通知的形式向參與者作出，當中載明（其中包括）授予的條款及條件。向董事或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作出的任何授予均須首先獲得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批准。

(d) 股份獎勵計劃的期限

該計劃將於(i)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起計十年期間屆滿時；或(ii)董事會或委員會釐定的提早終止日期（以較早者為準）終止，終止後不得要約授出額外受限制股份單位，惟就已於該計劃有效期內授出且於緊接終止營運該計劃前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該計劃的規定將於所有其他方面繼續有效。

(e) 接納獎勵

倘參與者接納授予，則其須簽署接納通知並按授予通知內訂明的期限及方式交回本公司。每名參與者接納向其授予的獎勵時須支付人民幣1元作為獎勵價款。

(f) 限制

本公司於得悉內幕消息後不得作出授予，直至該等內幕消息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進行公告為止。具體而言，於緊接以下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前一個月期間內不得授出獎勵：

- (a) 為批准本公司任何年度、半年度、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不論上市規則有否規定)而舉行的董事會會議日期(按根據上市規則首次知會聯交所的日期)；及
- (b)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刊發有關其任何年度、半年度、或季度或任何中期期間(不論上市規則有否規定)的業績公告之截止日期直至業績公告日期為止。

上述期間涵蓋延遲刊發業績公告的任何期間，倘作出授予違反上市規則或任何適用法例或規例，則不得作出授予。

補充資料

(g) 歸屬及失效

於受限制股份單位生效期間及在所有適用法律的規限下，委員會可不時全權釐定將予歸屬之獎勵的歸屬標準及條件或期限。所有該等歸屬條件(包括支付任何行權價或購買價)及期限(包括歸屬日)將載於向每名承授人發出的相關授予通知內。委員會或全權釐定各份受限制股份單位適用的行權價或購買價。

就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委員會或會指示或促使受託人透過以委員會不時釐定的方式向獲選參與者轉讓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從而將信託內的受限制股份單位配發予獲選參與者。委員會將告知受託人將按委員會釐定的方式轉讓、支付及／或配發予獲選參與者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或等值現金。

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將失效，並於發生若干事件(包括承授人與本公司終止僱傭關係或服務)後自動註銷。委員會或全權釐定不註銷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或根據委員會可能釐定的條件及限制作出決定。

(h) 一般及最高限額

根據該計劃可能授出的最高股份數目為2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的約0.95%。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委員會已授出涉及6,544,000股股份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仍可授出涉及12,240,000股股份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委員會已授出涉及10,864,000股股份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仍可授出涉及6,016,000股股份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滿足該計劃所需的所有股份須由受託人自二級市場購買，且不會就該計劃發行新股份。受託人不得行使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股份附帶的投票權。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有關該計劃下各參與者最高權利的相關規定。

下表概述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本公司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參與者	授出日期	獎勵數目					行使及歸屬期	
		截至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報告期內 授出	報告期內 行使	報告期內 註銷	報告期內 失效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高級管理層及除董事及 其聯繫人以外的 本公司僱員								
—報告期內的五名 最高薪酬僱員 ⁽⁴⁾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日	1,920,000	—	—	—	—	1,920,000	附註1
—本公司其他僱員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	4,624,000	—	1,904,000	—	—	2,720,000	附註2
	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	—	6,224,000	—	—	—	6,224,000	附註3
小計		6,544,000	6,224,000	1,904,000	—	—	10,864,000	
總計		6,544,000	6,224,000	1,904,000	—	—	10,864,000	

附註：

- (1) 視乎歸屬條件(包括本集團及承授人的業績目標)，(i)授予各承授人獎勵的40%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日歸屬；(ii)額外30%獎勵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日歸屬及(iii)剩餘30%獎勵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日歸屬。

本集團有關前款三批獎勵的業績目標為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錄得的本集團於二零二二、二零二三及二零二四財年的收入應較本集團二零二零財年的收入分別上漲至少60%、90%及120%。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的購買價為每股5.46港元。

補充資料

- (2) 待達成本公司確定之相關年度考核目標及承授人個人與承授人部門的考核目標後，(i)授予各承授人獎勵的15%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日歸屬；(ii)額外35%獎勵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日歸屬及(iii)剩餘50%獎勵將於二零二七年六月三日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的購買價為每股0.63港元。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獎勵日期前的收市價約為每股0.62港元，授出日期獎勵的公平值為1.45百萬港元。有關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所採用之會計準則及政策的額外資料，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及36。

- (3) 視乎歸屬條件(包括本集團及承授人的業績目標)，(i)授予各承授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40%將於二零二八年六月二十五日歸屬；(ii)授予各承授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30%將於二零二九年六月二十五日歸屬及(iii)剩餘30%獎勵將於二零三零年六月二十五日歸屬。

本集團有關前款三批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業績目標為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錄得的本集團於二零二七、二零二八及二零二九財年的收入應較本集團二零二五財年的收入分別上漲至少35%、55%及75%。授出亦受限於基於僱員綜合年度考核結果的分級個人績效目標。

授出進一步以承授人於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時支付每份受限制股份單位1.08港元的購買價為條件。

- (4)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均非本公司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

4. 維亞生物科技(上海)第一期及第二期股權激勵計劃

本公司及維亞生物科技(上海)的股東已分別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及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決議採納維亞生物科技(上海)第一期股權激勵計劃及維亞生物科技(上海)第二期股權激勵計劃(統稱「維亞生物科技(上海)股權激勵計劃」)。

維亞生物科技(上海)股權激勵計劃重大條款的概要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通函。報告期內概無根據維亞生物科技(上海)股權激勵計劃授出任何股票期權。本財政期間根據維亞生物科技(上海)所有股權激勵計劃授出的股票期權或可發行的維亞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數目，除以期內發行在外相關類別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約為3.28%。

補充資料

維亞生物科技(上海)股權激勵計劃項下授出的股票期權及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股票期權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參與者姓名及類別	授出日期	股票期權數目 ¹					行使及歸屬期	
		截至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報告期內 授出	報告期內 行使	報告期內 註銷	報告期內 失效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維亞生物科技(上海)								
第一期股權激勵計劃								
董事及其聯繫人								
任德林先生	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	1,100,000	—	—	—	—	1,100,000	附註2
趙慧新女士	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	370,000	—	—	—	—	370,000	附註2
小計								
除董事及其聯繫人 以外的僱員	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	5,850,000	—	—	—	—	5,850,000	附註2
總計		7,320,000	—	—	—	—	7,320,000	
維亞生物科技(上海)								
第二期股權激勵計劃								
董事及其聯繫人								
任德林先生	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	1,700,000	—	—	—	—	1,700,000	附註3
趙慧新女士	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	300,000	—	—	—	—	300,000	附註3
小計								
除董事及其聯繫人 以外的僱員	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	5,320,000	—	—	—	—	5,320,000	附註3
總計		7,320,000	—	—	—	—	7,320,000	

補充資料

附註：

1. 本節所載列的股票期權數目已計及維亞生物科技(上海)完成股份有限公司的轉制，此後維亞生物科技(上海)的已發行股份數目預期為446,018,390股股份。
2. 視乎歸屬條件(包括維亞生物科技(上海)及承授人的業績目標，包括維亞生物科技(上海)的建議上市)，有關股票期權將於維亞生物科技(上海)於上海證券交易所或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後一次性歸屬，並可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即二零三四年六月十三日)內行使。

股票期權的行使價為每股股份人民幣4.22元，授出日期股票期權的公平值約為每股股份人民幣4.35元。

股票期權的業績目標為個人考核達到「優秀」或「良好」級別(可行使已授出股票期權的100%)及「合格」級別(可行使已授出股票期權的80%)。

3. 視乎歸屬條件(包括維亞生物科技(上海)及承授人的業績目標，包括維亞生物科技(上海)的建議上市)，倘維亞生物科技(上海)的股份根據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款上市，則有關股票期權每年分四次等額歸屬，前提乃須達致相關考核年度(即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的業績目標，並可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即二零三四年六月十三日)內行使。

股票期權的行使價為每股股份人民幣4.22元，授出日期股票期權的公平值約為每股股份人民幣4.39元。

有關股票期權的業績目標為維亞生物科技(上海)於二零二四、二零二五、二零二六及二零二七財年分別實現經審核純利(就非經常性項目作出調整後)不低於人民幣210百萬元、人民幣259百萬元、人民幣319百萬元及人民幣400百萬元。該計劃亦規定，倘維亞生物科技(上海)未能實現上述任何單一年度的業績目標，但累計業績目標達致90%或以上，則有關股票期權可獲部分行使。

期後事項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概無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後發生之重大期後事項須予以披露。

獨立審閱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维亚生物科技控股集团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緒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48至第89頁的中期財務資料，其中包括维亚生物科技控股集团(「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及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須符合其中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中期財務資料負責。我們的責任是在審閱工作的基礎上對該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我們的報告僅按照委聘的協定條款將此結論向全體董事會作出，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詢問，並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少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工作的範圍，故不能令我們保證我們將知悉於審計工作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獨立審閱報告

結 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規定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006,519	831,874
銷售成本		(664,789)	(492,447)
毛利		341,730	339,427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7,967	24,873
銷售及分銷費用		(49,914)	(57,681)
行政費用		(121,994)	(126,036)
研發費用		(57,061)	(40,331)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13	31,615	52,575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378)	422
其他開支	6	(35,877)	(2,62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297)	(418)
財務成本	7	(15,193)	(18,514)
除稅前溢利	8	109,598	171,695
所得稅開支	9	(8,719)	(23,058)
期內溢利		100,879	148,637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80,077	121,805
非控股權益		20,802	26,832
		100,879	148,637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0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基本		0.04	0.06
攤薄		0.03	0.05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100,879	148,637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22,879)	(2,604)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稅項)	(22,879)	(2,60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78,000	146,033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56,367	118,937
非控股權益	21,633	27,096
	78,000	146,03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295,846	1,248,029
投資物業		110,000	110,000
使用權資產		282,332	286,524
商譽		2,156,419	2,156,419
其他無形資產		283,723	311,492
指定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		500	500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43,725	44,022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3	833,747	829,047
合約資產		2,974	2,933
租賃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9,019	41,757
遞延稅項資產		42,240	35,856
應收關聯方款項	19	5,085	4,456
非流動資產總值		5,075,610	5,071,035
流動資產			
存貨		398,693	335,73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4	250,505	386,303
合約成本		19,906	11,14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86,587	263,600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3	20,231	—
有抵押存款		31,557	42,6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04,482	1,088,766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341	—
應收關聯方款項		4,530	—
流動資產總值		1,816,832	2,128,18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5	391,923	212,24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	142,387	164,187
合約負債		42,654	38,457
計息銀行借款	17	594,691	969,552
租賃負債		3,868	2,791
應付關聯方款項		—	696
應付所得稅		6,883	23,226
流動負債總額		1,182,406	1,411,153
流動資產淨值			
		634,426	717,02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710,036	5,788,064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17	273,612	331,193
遞延收入		29,928	29,420
租賃負債		25,949	27,046
遞延稅項負債		63,085	68,19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46,269	1,325,846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38,843	1,781,703
資產淨值			
		3,971,193	4,006,36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8	357	361
庫存股份	18	(126,626)	(129,042)
儲備		4,088,561	4,125,259
		3,962,292	3,996,578
非控股權益		8,901	9,783
權益總額		3,971,193	4,006,361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匯率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361	(129,042)	3,842,287	(56,944)	110,744	136,625	182,751	(90,204)	3,996,578	4,006,361
期內溢利	-	-	-	-	-	-	-	80,077	80,077	100,879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23,710)	-	-	-	-	(23,710)	(22,879)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23,710)	-	-	-	80,077	56,367	78,000
有關非控股權益的認沽期權	-	-	-	-	-	(54,146)	-	-	(54,146)	(23,415)
股份回購及註銷(附註18)	(4)	(10,664)	(30,819)	-	-	-	-	-	(41,487)	(41,487)
若干附屬公司已付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	-	-	-	(54,186)	(54,186)
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	13,080	(12,035)	-	-	-	-	-	1,045	1,045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	-	-	-	3,935	-	-	-	3,935	4,875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357	(126,626)	3,799,433	(80,654)	114,679	82,479	182,751	(10,127)	3,962,292	3,971,193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庫存股份	股份溢價	匯率波動	購股權	其他儲備	法定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367	(157,670)	3,874,168	(38,797)	109,940	141,583	159,101	(286,315)	3,802,377	13,844	3,816,221
期內溢利	-	-	-	-	-	-	-	121,805	121,805	26,832	148,637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2,868)	-	-	-	-	(2,868)	264	(2,604)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2,868)	-	-	-	121,805	118,937	27,096	146,033
有關非控股權益的認沽期權	-	-	-	-	-	(32,652)	-	-	(32,652)	(29,255)	(61,907)
股份回購及註銷(附註18)	(6)	22,932	(28,006)	-	-	-	-	-	(5,080)	-	(5,080)
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	5,609	(5,138)	-	-	-	-	-	471	-	471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	-	-	-	8,741	-	-	-	8,741	2,997	11,738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361	(129,129)	3,841,024	(41,665)	118,681	108,931	159,101	(164,510)	3,892,794	14,682	3,907,476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09,598	171,695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財務成本	7	15,193	18,51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297	418
利息收入	5	(9,038)	(9,42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8	11	521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收益	13	(31,615)	(52,575)
匯兌虧損		7,444	260
資產相關政府補助及補貼收入		(2,672)	(2,813)
服務換股權(「SFE」)產生的收益	4	(623)	(313)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開支	8	4,875	11,73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	66,834	70,89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8	28,081	27,940
使用權資產折舊	8	5,502	8,928
預期信用模型項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8	1,378	(422)
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8	6,957	(847)
		202,222	244,513
存貨增加		(69,530)	(43,575)
合約成本增加		(9,141)	(5,94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		134,420	115,14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增加)/減少		(26,600)	23,587
租賃按金增加		(61)	—
應付票據的有抵押定期存款增加		(8,929)	(3,19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79,679	(128,099)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14,764)	(17,091)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2,992)	(2,538)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4,197	(6,754)
應付關聯方款項減少		(5,705)	—
經營產生之現金		382,796	176,051
已付所得稅		(36,768)	(46,228)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		346,028	129,823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		346,028	129,823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8,852	9,07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00,041)	(74,826)
購置無形資產		(312)	(724)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所得款項		222	233
已收資產相關政府補助及補貼		3,180	290
存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341)	—
提取有抵押銀行存款		20,000	—
退還潛在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意向款		—	(15,000)
購買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3,791)	(9,713)
出售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251,958	76,521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129,727	(14,14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償還銀行借款		(646,099)	(554,297)
已付利息		(15,035)	(18,880)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213,657	428,015
償還租賃負債		(1,987)	(2,163)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1,045	416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54,186)	—
購回股份之付款		(41,487)	(5,08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44,092)	(151,989)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68,337)	(36,315)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88,766	941,710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5,947)	(881)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04,482	904,5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分析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04,482	904,514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04,482	904,51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1. 公司資料及編製基準

1.1 公司資料

维亚生物科技控股集团(「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I-1104, Cayman Islands及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01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下列活動：

- 就臨床前創新藥物開發向全球生物科技及製藥客戶提供基於結構的藥物發現服務；
- 小分子活性藥物成分(「原料藥」)及中間體的合同研發生產服務以及買賣原料藥、中間體及製劑；
- 生物科技初創公司的戰略投資。

1.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未包含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與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相同，除非另有說明，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貫徹一致，惟於本期間的財務資料首次採納的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依賴自然條件之電力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列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分類與計量之修訂釐清當實體對合約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已轉移時，方須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而金融負債則於結算日終止確認。該等修訂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項，允許在符合指定條件的情況下，對透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之金融負債，於結算日前終止確認。該等修訂亦釐清如何評估附有環境、社會及管治及其他類似或然特徵的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此外，該等修訂釐清對具有無追索權特徵及合約掛鉤工具之金融資產的分類規定。該等修訂同時包括對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投資，以及附有或然特徵之金融工具的額外披露要求。由於本集團過往年度就金融資產及負債終止確認的會計政策與該等修訂一致，且本集團並無該等修訂所涵蓋之金融資產，故該等修訂對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本集團將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就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提供額外披露。

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依賴自然條件之電力合約釐清對適用範圍內的合約應用「自用」規定，並修訂對適用範圍內的合約於現金流量對沖關係中指定對沖項目的規定。該等修訂同時納入額外披露要求，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得以了解該等合約對實體財務表現及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屬於該等修訂範圍內的合約，故該等修訂對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載列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其隨附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狹義修訂。該等修訂包括釐清、簡化、修正或更改，以提升相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一致性。該等修訂對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通過獨立類別的附屬公司進行藥物發現服務、合同研發生產組織(「**CDMO**」)及商業化服務及對具有未來合作潛力的生物科技初創公司進行戰略投資(「**維亞生物創新中心**」)。核心管理人員(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就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個別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因此，本集團按藥物發現服務、CDMO及商業化服務及維亞生物創新中心的類別分別呈列分部業績。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藥物 發現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CDMO及 商業化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維亞生物 創新中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對銷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部客戶	404,508	601,388	623	–	1,006,519
分部間銷售	12,656	208	136,712	(149,576)	–
總收益	417,164	601,596	137,335	(149,576)	1,006,519
分部業績	181,499	163,670	5,970	(9,409)	341,730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17,967
銷售及分銷費用					(49,914)
行政費用					(121,994)
研發費用					(57,061)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之公平值收益					31,615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378)
其他開支					(35,877)
財務成本					(15,19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297)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					109,59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藥物 發現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CDMO及 商業化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維亞生物 創新中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對銷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部客戶	415,040	409,048	7,786	–	831,874
分部間銷售	8,479	4,493	–	(12,972)	–
總收益	423,519	413,541	7,786	(12,972)	831,874
分部業績	191,818	147,546	(14)	77	339,427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24,873
銷售及分銷費用					(57,681)
行政費用					(126,036)
研發費用					(40,331)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之公平值收益					52,575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422
其他開支					(2,622)
財務成本					(18,51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418)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					171,69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4.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	1,006,519	831,874

(a) 分列收益資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	藥物 發現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CDMO及 商業化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維亞生物 創新中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貨品或服務類型				
來自非投資對象的收益：				
全職當量(「FTE」)服務	303,145	—	—	303,145
按項目收費(「FFS」)服務	95,111	11,528	—	106,639
銷售產品	—	560,610	—	560,610
小計	398,256	572,138	—	970,394
來自投資對象的收益：				
FTE服務	4,069	—	—	4,069
FFS服務	2,183	29,250	—	31,433
SFE服務	—	—	623	623
小計	6,252	29,250	623	36,125
客戶合約總收益	404,508	601,388	623	1,006,519

4. 收益(續)

(a) 分列收益資料(續)

分部	藥物 發現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CDMO及 商業化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維亞生物 創新中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地區市場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300,142	74,329	623	375,094
歐盟	23,786	375,236	–	399,022
中國內地	52,108	101,266	–	153,374
中國內地以外其他 亞洲國家及地區	6,057	32,900	–	38,957
非洲	–	2,862	–	2,862
其他國家／地區	22,415	14,795	–	37,210
客戶合約總收益	404,508	601,388	623	1,006,519
收益確認時間				
於一個時間點轉移的貨品／ 服務	97,294	601,388	–	698,682
於一段時間轉移的服務	307,214	–	623	307,837
客戶合約總收益	404,508	601,388	623	1,006,51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4. 收益(續)

(a) 分列收益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	藥物 發現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CDMO及 商業化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維亞生物 創新中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貨品或服務類型				
來自非投資對象的收益：				
FTE服務	315,071	—	—	315,071
FFS服務	87,999	10,751	—	98,750
銷售產品	—	398,286	—	398,286
小計	403,070	409,037	—	812,107
來自投資對象的收益：				
FTE服務	9,517	—	2,314	11,831
FFS服務	2,453	11	5,159	7,623
SFE服務	—	—	313	313
小計	11,970	11	7,786	19,767
客戶合約總收益	415,040	409,048	7,786	831,874

4. 收益(續)

(a) 分列收益資料(續)

分部	藥物 發現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CDMO及 商業化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維亞生物 創新中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地區市場				
美國	316,445	111,131	2,173	429,749
歐盟	17,263	185,534	–	202,797
中國內地	63,295	51,607	–	114,902
中國內地以外其他				
亞洲國家及地區	3,011	35,717	–	38,728
非洲	–	7,171	–	7,171
其他國家／地區	15,026	17,888	5,613	38,527
客戶合約總收益	415,040	409,048	7,786	831,874
收益確認時間				
於一個時間點轉移的貨品／ 服務	90,452	409,048	5,159	504,659
於一段時間轉移的服務	324,588	–	2,627	327,215
客戶合約總收益	415,040	409,048	7,786	831,874

(b) 有關一名主要客戶的資料

報告期內，收益約人民幣355,894,000元主要產生自CDMO及商業化服務分部向一名客戶所作銷售，包括向一組據悉受該客戶共同控制的實體進行的銷售(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21,640,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 銀行	8,852	9,070
— 來自租金按金之推算利息收入	1	1
— 來自向員工所作貸款的視作利息收入	35	35
— 來自向關聯方所作貸款的視作利息收入	150	323
政府補助及補貼	4,829	7,866
其他	2,633	—
其他收入總計	16,500	17,295
收益		
匯兌收益淨額	—	6,166
其他	1,467	1,412
收益總計	1,467	7,578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計	17,967	24,87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6. 其他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匯兌虧損淨額	24,050	—
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6,957	(8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1	521
其他	4,859	2,948
總計	35,877	2,622

7.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利息	657	617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14,786	18,300
利息開支總額	15,443	18,917
減：已資本化利息	250	403
總計	15,193	18,51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8.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384,867	224,995
已提供服務成本	41,382	50,46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6,834	70,898
使用權資產折舊	5,502	8,92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8,081	27,94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266,454	274,87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0,625	25,642
－股份付款開支	4,875	11,738
	301,954	312,252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4,050	(6,166)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378	(422)
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6,957	(847)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11	521
核數師薪酬	1,200	1,200

9.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產生自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的稅率計算期間所得稅開支。本集團於期內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20,425	37,003
遞延稅項	(11,706)	(13,945)
總計	8,719	23,058

開曼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相關法規及規例，本公司及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本集團附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香港

香港利得稅已按期內產生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二五年：16.5%)計提，惟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間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的首2,000,000港元(「港元」)(二零二五年：2,000,000港元)按8.25%徵稅，其餘應課稅溢利按16.5%徵稅。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9. 所得稅(續)

中國內地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乃就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按25%法定稅率計提，該稅率乃根據經批准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釐定，惟享有稅項寬免且按優惠稅率徵稅的本集團若干中國內地附屬公司除外。

維亞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五年續新「高新技術企業」資質，並有權於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七年享有15%的優惠稅率。

浙江朗華製藥有限公司(「朗華製藥」)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續新「高新技術企業」資質，並有權於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六年享有15%的優惠稅率。

蘇州翔實醫藥發展有限公司(「信實蘇州」)於二零二四年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質，並有權於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六年享有15%的優惠稅率。

四川維亞本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五年續新「高新技術企業」資質，並有權於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七年享有15%的優惠稅率。

嘉興維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取得「技術先進型企業」資質，並有權於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六年享有15%的優惠稅率。

根據財稅[2023]12號《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進一步支持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發展有關稅費政策的公告》，上海聘誠創業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聘誠」)年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100萬元的部分，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該政策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並將於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

9. 所得稅(續)

澳大利亞

根據《澳大利亞二零一七年庫務法修訂(企業稅務計劃基準稅率實體)法案》，於澳大利亞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按30%的稅率繳納企業稅。

美國

於美國加利福尼亞州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1%的稅率繳納法定美國聯邦企業所得稅。其亦須在加利福尼亞州按8.84%的稅率繳納州所得稅。

英國

於英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9%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基於期內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以及期內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104,969,000股(二零二五年：2,111,182,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而計算。計算時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期內已發行的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於所有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被視作或兌換成普通股時已以零代價形式發行。期內每股攤薄盈利並未假設若干批次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獲行使，因納入上述因素具反攤薄效應。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80,077	121,805
	股份數目(千股)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104,969	2,111,182
普通股攤薄加權平均數的影響：		
購股權	1,021	1,216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2,728	2,366
有關非控股權益的認沽期權	252,992	394,257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361,710	2,509,021

11. 股息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概無向普通股股東派付或擬派付任何股息，亦無自報告期末起擬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約為人民幣114,884,000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38,652,000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賬面淨值人民幣233,000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754,000元)的資產，導致出售淨虧損人民幣11,000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521,000元)。

13.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上市股本證券	7,592	2,359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未上市投資	826,155	826,688
金融產品	20,231	—
總計	853,978	829,047
為呈報分析為：		
流動資產	20,231	—
非流動資產	833,747	829,047
總計	853,978	829,04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13.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續)

(a)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投資

報告期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投資的賬面值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829,047
確認自SFE收益	489
公平值變動收益	31,577
出售	(13,294)
匯兌調整	(14,072)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833,747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941,241
收購	9,713
確認自SFE收益	535
公平值變動收益	52,575
出售	(66,290)
匯兌調整	(2,025)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935,749

(b) 分類為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產品

報告期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產品的賬面值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
收購	53,791
公平值變動收益	38
出售	(33,598)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0,23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1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266,447	397,565
應收票據	1,045	4,356
減值	(16,987)	(15,618)
總計	250,505	386,303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6個月內	231,225	368,861
6個月至1年	12,905	11,672
1年以上	6,375	5,770
總計	250,505	386,30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1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217,859	168,485
3個月至1年	173,288	42,307
1年以上	776	1,452
總計	391,923	212,244

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其他應付款項		
—在建工程應付款項	33,559	40,346
—其他	29,984	22,717
小計	63,543	63,063
應付薪金及花紅	71,166	91,101
其他應付稅項	6,019	8,115
應付利息	1,659	1,908
總計	142,387	164,18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17. 計息銀行借款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一年期 1.2-2.8	二零二七年	265,707	一年期 1.08-3.6	二零二六年	575,326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有抵押及有擔保(a)	一年期貸款基 準利率(「貸款 基準利率」) -45基點 (「基點」)	二零二七年	162,498	一年期貸款基 準利率-45基點	二零二六年	224,998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有抵押(b)	一年期貸款基 準利率-40基點	二零二七年	42,022	一年期貸款基 準利率-40基點	二零二六年	34,044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有抵押(b)	五年期貸款基 準利率+10基點	二零二七年	19,634	五年期貸款基 準利率+10基點	二零二六年	27,034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無抵押	一年期貸款基 準利率+5基點	二零二六年	49,500	一年期貸款基 準利率+5基點	二零二六年	69,100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無抵押	一年期貸款基 準利率-60基點	二零二六年至 二零二七年	40	- -	-	-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無抵押	一年期貸款基 準利率-40基點	二零二七年	40,540	- -	-	-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無抵押	- -	-	-	一年期貸款基 準利率+15基點	二零二六年	9,500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無抵押	一年期貸款基 準利率+0基點	二零二六年	14,750	一年期貸款基 準利率+0基點	二零二六年	29,550
小計			594,691			969,55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17. 計息銀行借款(續)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一年期貸款基 準利率-60基點	二零二七年	33,960	-	-	-
銀行貸款—無抵押	-	-	-	一年期貸款基 準利率 +0基點	二零二七年	10,000
銀行貸款—有抵押及有擔保(a)	一年期貸款基 準利率-45基點	二零二七年至 二零二八年	150,000	一年期貸款基 準利率-45基點	二零二七年至 二零二八年	200,000
銀行貸款—有抵押(b)	五年期貸款基 準利率+10基點	二零二七年至 二零二九年	5,608	五年期貸款基 準利率+10基點	二零二七年至 二零二九年	16,138
銀行貸款—有抵押及有擔保(b)	一年期貸款基 準利率-40基點	二零二七年至 二零二九年	84,044	一年期貸款基 準利率-40基點	二零二七年至 二零二九年	105,055
小計			273,612			331,193
總計			868,303			1,300,745

17. 計息銀行借款(續)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析如下：		
銀行貸款及透支還款期限：		
1年內或按要求	594,691	969,552
第2年	179,802	164,462
第3至6年(包括首尾兩年)	93,810	166,731
總計	868,303	1,300,745

附註：

- (a)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為收購朗華製藥的20%股權，籌措的銀行貸款以朗華製藥的100%股權作為抵押品質押，並由本公司擔保。
- (b)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質押賬面值分別約人民幣192,544,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5,471,000元)及人民幣183,051,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5,556,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以擔保其銀行借款。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18. 股本／庫存股份

股份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發行及繳足：		
2,104,564,853 股每股 0.000025 美元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29,882,353 股每股 0.000025 美元) 的普通股	357	361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2,129,882,353	361
股份註銷**	(25,317,500)	(4)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104,564,853	357

18. 股本／庫存股份(續)

庫存股份

	購回股份數目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18,784,000	129,042
股份購回*	36,329,000	41,487
股份註銷**	(25,317,500)	(30,823)
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	(1,904,000)	(13,080)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7,891,500	126,626

* 本公司已行使購回授權項下的權力購回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合共購回36,329,000股股份，總代價為47,497,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1,487,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合共購回4,327,500股股份，總代價為5,382,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080,000元))。

**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合共註銷25,317,500股股份(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合共註銷32,932,000股股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19. 關聯方交易

(1) 關聯方姓名／名稱及關係

以下公司乃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於期內與本集團有交易及／或結餘的本集團重大關聯方。

公司	關係
維亞聃誠生物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杭州聃誠」) 費曉玉	聯營公司 主要管理人員

(2) 與關聯方的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向以下各方提供貸款的利息收入		
杭州聃誠	76	249
費曉玉	74	74

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根據本集團與杭州聃誠於二零二五年一月訂立的協議，本集團向杭州聃誠支付人民幣18,887,000元，該款項已於二零二五年與應收杭州聃誠款項抵銷。本集團向杭州聃誠支付人民幣5,704,000元，該款項已於二零二六年與應付杭州聃誠款項抵銷，並導致應收杭州聃誠款項增加。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19. 關聯方交易(續)

(3) 關聯方結餘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關聯方款項－非貿易性質		
杭州聃誠	5,085	—
費曉玉*	4,530	4,456
應付關聯方款項－非貿易性質		
杭州聃誠	—	696

* 向費曉玉所作的貸款人民幣4,216,000元無抵押，年期為三年，且按3.5%的年利率計息。

(4)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9,798	8,815
退休金計劃供款	85	71
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911	2,436
總計	10,794	11,32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20.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訂約承擔：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5,675	39,438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未上市股本投資	15,000	15,000
投資維亞生物成都新藥孵化與生物藥生產研發中心	47,120	52,994
總計	87,795	107,432

21. 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賬面值與其公平值合理相若之金融工具除外)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853,978	829,047	853,978	829,047
指定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	500	500	500	500
總計	854,478	829,547	854,478	829,547

21. 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計息銀行借款非即期部分的公平值使用現時可用於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到期日的工具的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經評估，計息銀行借款非即期部分的賬面值與公平值之間的差額並不重大。經評估，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由於本集團自身的計息銀行借款的不履約風險導致的公平值變動並不重大。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指定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量的按公平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為第一、第二及第三層級。下表載列有關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的方法(特別是採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的資料。

金融工具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公平值對輸入數據的 敏感度
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活躍市場交易報價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金融產品	活躍市場交易報價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指定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股本投資	最近期交易價格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21. 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金融工具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公平值對輸入數據的 敏感度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的未上市投資	最近期交易價格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標的投資的資產淨值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可資比較公司法	市研率	1.29至4.5(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9至4.5)	倍數增加／減少10%(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將導致公平值增加／減少人民幣9,882,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196,000元)
	最近期交易價格倒推法	首次公開發售概率	20%至60%(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至60%)	倍數增加／減少5%(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將導致公平值增加／減少人民幣2,395,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18,000元)
	貼現現金流量法	轉換概率／成功概率	0%至10%／0%至90%(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至10%／0%至90%)	倍數增加／減少5%(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將導致公平值增加／減少人民幣1,719,000元／人民幣37,958,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74,000元／人民幣48,316,000元)

21. 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公平值層級

下表載列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層級：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上市股本證券	7,592	—	—	7,592
指定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 面收益的股本投資	—	500	—	500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的未上 市投資	—	3,304	822,851	826,155
金融產品	20,231	—	—	20,231
總計	27,823	3,804	822,851	854,47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21. 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公平值層級(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上市股本證券	2,359	—	—	2,359
指定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 面收益的股本投資	—	500	—	500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的未上 市投資	—	56,070	770,618	826,688
總計	2,359	56,570	770,618	829,547

22. 審批中期財務報表

中期財務報表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釋義

於本中期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債券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毛先生及各可轉換債券投資人就發行及認購可轉換債券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十日的認購協議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可轉換債券投資人」	指	(1) HLC VGC Partners HK II Limited，一間於二零二二年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2) Huangshan Investments Pte. Ltd.，一間於二零二二年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及(3) True Light Investments H Pte. Ltd.，一間於二零二一年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
「CDMO」	指	合同研發生產組織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報告及僅作地區參考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CMC」	指	化學成分生產和控制
「本公司」	指	维亚生物科技控股集团，一家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毛先生及Concord Trust Company, LLC
「CRO」	指	合同研究組織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或其中任何一名董事

釋義

「本集團」、「集團」、「維亞」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或倘文義另有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而言，指該等附屬公司(猶如其於相關時間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港元」	指	分別為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朗華製藥」	指	浙江朗華製藥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	指	二零零九年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股份獎勵計劃-1.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批准及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股份獎勵計劃-1.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通過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本公司於同日刊發的公告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分別為美利堅合眾國的法定貨幣美元及美分
「維亞生物BVI」	指	Viva Biotech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二零零九年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批准及採納並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經修訂及重列的股份獎勵計劃
「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批准及採納並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經修訂及重列的股份獎勵計劃